

全南县公安局

全公文〔2022〕23号

签发人：曾宪荣

A类
统一公开

关于县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 第040号提案答复的函

陈华鸣、宋立新、钟文华、涂房胜、王萍委员：

您提出的《打好全民反诈，护好群众“钱袋子”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关于推进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

工作情况汇报

接县政府《关于答复政协全南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发言建议的函》，我局认真研究讨论了县政协法制社团委在会议上《打好全民反诈骗 护好群众“钱袋子”》的发言，认为该发言对我局在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存在的问题分析的非常准确，提出的建议和措施可操作性强，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自 2020 年 12 月 28 日，我县召开了全民反诈宣传工作动员大会后，县公安局发挥牵头作用，组织发动全县各乡镇各单位，积极开展全民反诈宣传活动，通过张贴宣传标识、建立反诈微信群、制作反诈宣传小视频、开展反诈进社区、进校园、进工厂企业宣讲、发布警情通报、开展反诈预警等一系列防范宣传措施，使群众识骗、防骗、拒骗能力大幅提升。

2021 年 12 月 30 日全市系统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调度推进会以来，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在短短的一个多月连续 3 次召开全县规模的打击治理电诈会议对全县系统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进行调度部署，全县公安机关认真贯彻会议要求，积极推动反诈宣传工作、创新举措、周密部署，深入推进“长风 3 号”、断卡、断流、

电诈追逃、“四联四打”等专项打击整治行动，有效的遏制了电诈案件高发态势，2022年全县共发电诈案件43起，损失金额322.45万元，发案数同比下降63.86%，电诈案件占刑事案件总数为25.9%，下降21.7个百分点，损失数下降61.33%。截止目前，共破获涉电诈类案件179起（包括上级下发线索及带破外地案件），破案率416.27%，挽回经济损失71.18万元，抓获涉诈违法犯罪人员88人，其中采取强制措施39人，行政处罚16人，教育训诫、惩戒33人。端掉涉诈窝点3个。

二、针对问题解决的办法

（一）针对“电诈犯罪形势依然严峻，群众防骗意识普遍不强”的问题

我局积极推动全县防诈宣传工作。把开展宣传防范、提高群众防骗意识作为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治本之策。一是召开全县综治网格员宣传防范举报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视频调度培训会，提升全县网格员防诈知识，切实做好反电信网络诈骗宣传；二是联合相关部门组织镇村干部、企事业单位财务人员召开反诈防骗宣传培训会，及时通报最新诈骗手段及全县电信诈骗发案形势。三是坚持传统方法与现代科技相结合，线下+线上同步开展的模式，进行全警动员，全覆盖宣传。四是充分发挥行业主管部门和窗口单位的作用，推动全县宣传工作不留死角。

（二）针对“电诈犯罪打击难度加大”的问题

我局将进一步加强打击力度。坚持打防并举，紧紧围

绕打击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涉“两卡”人员、偷越国边境人员查处和缅北窝点人员劝返逼投等重点工作。发挥公安反诈中心主力军作用，积极开展“集中打击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断卡”、“断流”、“长风系列”集中打击收网、“四联四打”等专项行动。把打击违规开办、出租、出借、出售手机卡和银行卡作为打击电信网络违法犯罪的先手工作来抓，严厉打击整治“行业内鬼”。同时对现发案件做到快速研判、快速落地、快速抓捕、全力挽损。对涉诈线索，即研即打，快速查人、打击。

（三）针对“行业监管不够有力”的问题

我局将推动行业提升合力。密切联系三大运营商和银行系统，对“两卡”线索从快核查打击，促进三大运营商和银行系统规范办卡，从源头上切断电信网络诈骗资金流、信息流通道。针对通讯工具、银行账户和银行卡开户、流通、使用等环节存在的突出问题，及时会商有关部门研究制定更加严格的管理规定，有效解决手机卡、银行卡“实名不实人”、一人多卡、频繁开销户等问题。建立健全“责任明确、快速响应、密切配合、齐抓共管”的综合治理工作机制。

（四）针对“人防技防力量相对薄弱”的问题

我局将进一步建强专业队伍。县公安局着力优化各方资源，一是在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工作各项环节卡点，针对性培养和造就一批懂技术、懂侦查、能干事的多方面人才，利用专业资源，采用专门手段，组建专业队伍应对电诈犯罪，推

动精准预警、精准反制、精准打击，切实打造成反诈利器，为打击治理电信网络犯罪提供专业力量保障；二是进一步加大县局反诈中心的装备、资金投入，确保跟得上时代，在研判、追逃和抓捕过程不拖后腿。

三、针对建议采纳情况

（一）针对建议一“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

我局在压实本局民辅警反诈宣传职责的同时，会同县委政法委加强了督导，及时提醒督促各相关单位落实反诈宣传工作，先后组织开展了专项督导 3 次，不断压实镇（乡）、村、组三级工作责任。1月1日至7月31日，全县各乡镇发案均大幅度下降。2022 年以来，在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中发现存在的问题，已陆续向县教科体局、县市监局、农商银行全南支行、城市社区管委会、金龙镇党委政府、龙源坝镇党委政府和社迳乡党委政府 7 各单位发送“提示函”并要求整改回复，目前已收到整改回复 6 份。

（二）针对建议二“进一步浓厚防诈氛围”

我局为快速强劲推进我县反诈工作进度，一是会同县委政法委对各责任单位辖区和主管领域群众进行走访，及时发现宣传盲区，要求各责任单位各司其职，积极开展宣传工作；对县内各单位干部职工安装国家反诈 APP 注册情况开展不定期现场抽查，及时反馈抽查情况，同时，下发了每人不少于 30 个的任务指导数，要求县内各单位干部职工发动亲友进行国家反诈中心 APP 安装注册。二是做好学生文章，以新学期

开学为契机，要求学校及班主任引导全县中小学、幼儿园学生家长积极安装国家反诈中心 APP，发放反诈宣传单；三是发挥网格化作用，督促各网格责任单位对责任区域住户进行走访发放反诈宣传单，帮助安装国家反诈中心 APP。四是推动行业主体落实责任，各行业主管单位各司其职，切实做好对工业园区内企业务工工人、私营企业主、个体工商户等管理服务对象的反诈宣传工作。五是利用好行业服务窗口宣传，在柜台、窗口摆放国家反诈中心 APP 安装二维码和反诈宣传资料，安排专人主动向服务对象宣传安装工作。截止 2022 年 7 月 31 日，我县的国家反诈 APP 总注册率达 54.94%，16-60 周岁注册率达 93.67%，列全市第二。

（三）针对建议三“进一步加大打击力度”

2022 年 1 月以来，抓获涉诈犯罪嫌疑人 88 人，其中网上逃犯 3 人，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39 人，教育训诫、惩戒 33 人。落地核查公安部下发的 60 条涉“两卡”线索，抓获涉“两卡”违法犯罪人员 55 人，其中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39 人，惩戒“两卡”人员 198 人。滞留缅北涉诈窝点人员 35 名，已劝返逼投核减 32 名，核减率 91.42%。7 月 9 日，公安部又下发滞留阿联酋 2 人，滞留金三角 24 人，已劝返金三角 1 人，有效的打击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气焰。

（四）针对建议四“全面提升部门合力”

我局会同县委政法委多次组织召开全县系统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调度会和推进会，召集三大通信运营

商和银行系统等有关部门研究安排具体任务措施，并与全县 9 个乡（镇）及城市社区管委会，109 个县直单位主要领导签订了《全南县防范电信网络诈骗责任书》，明确各乡镇（社区）、各单位职责任务，聚集工作合力，全力构建“党政主管、政法主导、公安主打、行业主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格局。

（五）针对建议五“建强反诈中心”

我局在组建一支专业队伍上下功夫，抽调了 4 名专业技术强、业务水平较高的年轻民警和 2 名有计算机特长的辅警组成的一支反诈队伍，已经初步建立了县局反诈中心的预警、防范和打击机制，在经费保障方面也是加大了对反诈办案、宣传和预警的经费倾斜。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反诈宣传要再推进。一是继续浓厚反诈宣传氛围。切实打通全民反诈宣传的“最后一公里”，定期分析、深入研究本地发案的诈骗手法和受害人群特点，逐一梳理出易受骗的作案手法、呈现的特征和防范的方式，发动综治网格员、社区民警、宣传志愿者，针对易受骗重点群体，及时发布骗局揭秘、预警通报、典型案例，用老百姓看得懂、听得进、记得住的形式，提高宣传防范工作的精准性、实效性。二是要大力推广国家反诈中心 APP 安装。公安民辅警要协同社区、乡镇干部，积极组织义务反诈宣传队，利用当前区域网格化

管理的优势，借助工作群、朋友圈、民调评警等活动平台，通过“点对点”、“面对面”上门的“广撒网”和“精准打捞”相结合的模式，引导群众下载安装使用 APP。三是要快速精准预警。充分发挥“奇安信”“第五空间”等预警劝阻系统优势，实行“情报+指令”一体化运作，及时对高危被骗对象进行预警，确保在群众受骗前及时发现、快速劝阻，最大限度防止群众被骗。联合乡镇、社区建立起依托公安机关、立足基层社区的劝阻机制，组建反诈民警、社区民警、乡村（街道）干部、网格员“四位一体”的专门劝阻队伍，确保找得到人、见得着面、说得上话。

（二）人员管控要再加强。一是要强硬劝投返缅北滞留人员，参照瑞金市“十二个一律”措施，借鉴余干经验，发动其家属和亲友，逐户逐人劝投返，必要时采取非常规措施，最大限度劝返滞留缅北窝点人员。二是要加强涉诈重点人员列管列控，及时掌握动态，对特殊重点人员建立一人一档，加强管控，确保本地重点人员控在当地、境内重点人员不能出境、列管列控人员无法作案。发挥大数据分析及自主摸排作用，提前发现赴缅北实施诈骗的人员，及时与劝返工作组对接，做到尽早劝返，确保将涉诈重点人员提前控下来。

（三）涉案“两卡”要再出重拳。一是持续开展断卡专项行动，全面核查涉案手机卡、银行卡线索，重点打击惩治

收贩卡团伙及其犯罪网络，压实三大通讯运营商、银行系统的行业监管责任，按照“谁办卡、谁负责”原则，落实严格的惩戒措施，严打卡头卡贩和行业“内鬼”，从源头遏制涉“两卡”犯罪。二是要进一步研究扩大惩戒范围的有效举措，对非法出租、出借、出售、贩卖手机卡、银行卡（账户）的人员进行常态化惩戒和曝光，在全社会形成有力震慑。

感谢县政协法制社团委对我局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的关心与支持，欢迎今后再提宝贵意见，并多加指导和监督。

附件：政协提案办理工作征询意见表



